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AMSONITE INTERNATIONAL S.A.**

**新秀麗國際有限公司**

13-15 avenue de la Liberté, L-1931 Luxembourg

R.C.S. LUXEMBOURG: B 159.469

(於盧森堡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10)

## 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期間季度報告

新秀麗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綜合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董事會欣然呈列本集團於 2020 年 3 月 31 日以及截至該日止三個月期間之未經審計綜合財務及業務回顧連同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期間之比較數字。本公告是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內幕消息條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09(2)(a)條作出。

## 財務業績概要

2019 冠狀病毒疫症爆發觸發全球衛生緊急事故，對環球交通、旅遊業及經濟造成嚴重衝擊。疫症對本集團 2020 年第一季度的表現產生嚴重影響，更會對 2020 年全年業績造成不利影響。本公司正積極採取削減成本措施以減輕目前及預期的影響，而且在應對過往旅遊業受到衝擊時紀錄出色（進一步討論可參閱「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2019 冠狀病毒疫症的影響」）。

下表載列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及 2019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的財務業績概要。

	截至 3 月 31 日止		增加（減少） 百分比	撇除匯兌影響的增加 （減少）百分比 <sup>(1)</sup>
	三個月			
<i>(以百萬美元呈列，每股數據除外)</i>	2020 年	2019 年		
銷售淨額	601.2	832.0	(27.7)%	(26.1)%
經營溢利（虧損） <sup>(2)</sup>	(842.0)	56.0	nm	nm
期內溢利（虧損） <sup>(2)</sup>	(785.2)	26.0	nm	nm
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 <sup>(2)</sup>	(787.3)	22.8	nm	nm
經調整淨收入（虧損） <sup>(3)</sup>	(38.6)	27.3	nm	nm
經調整 EBITDA <sup>(4)</sup>	4.9	84.6	(94.2)%	(94.1)%
經調整 EBITDA 利潤率 <sup>(5)</sup>	0.8%	10.2%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 <sup>(2)</sup> <i>(以每股美元呈列)</i>	(0.550)	0.016	nm	nm
經調整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 <sup>(6)</sup> <i>(以每股美元呈列)</i>	(0.027)	0.019	nm	nm

### 註釋

- (1) 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呈列的業績為非 IFRS 財務計量工具，是以當地貨幣呈列的本期間業績採用去年同期的平均匯率計算所得。
- (2) 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的業績包括 819.7 百萬美元的減值費用（包括商譽及商名無形資產減值 732.0 百萬美元、及若干零售點的租賃使用權資產與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87.7 百萬美元）及 6.7 百萬美元的重組費用。進一步討論請分別參閱下文「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的「減值費用」及「重組費用」分節。

- (3) 經調整淨收入（虧損）為非 IFRS 財務計量工具，其撇除影響本集團的呈報期內溢利（虧損）的多項成本、費用及貸項以及若干其他非現金費用（連同其各自的稅務影響）的影響，本集團相信其有助證券分析員、投資者及其他相關利益團體更全面了解本集團的相關財務表現。有關本集團期內溢利（虧損）與經調整淨收入（虧損）的對賬，請參閱「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經調整淨收入（虧損）」。
- (4) 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的經調整盈利（「經調整 EBITDA」）為非 IFRS 財務計量工具，其撇除多項成本、費用及貸項以及若干其他非現金費用的影響。本集團相信該等財務計量工具會提供更多資訊，有利於更全面了解其經營表現及其業務的相關趨勢。有關本集團期內溢利（虧損）與經調整 EBITDA 的對賬，請參閱「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經調整 EBITDA」。
- (5) 經調整 EBITDA 利潤率為非 IFRS 財務計量工具，以經調整 EBITDA 除以銷售淨額計算所得。
- (6) 經調整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均為非 IFRS 財務計量工具，是以經調整淨收入（虧損）分別除以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計算所用的加權平均股份數目計算所得。

nm 無參考價值。

## 財務摘要

-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以美元呈報的銷售淨額為601.2百萬美元，較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減少230.8百萬美元或27.7%（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則減少26.1%）。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一個月的銷售淨額較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一個月減少55.0%（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銷售淨額減少是由於2019冠狀病毒疫症造成的不利影響所致。
-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毛利率由去年同期的56.6%下降至54.8%。毛利率下降主要是由於2019冠狀病毒疫症造成的不利影響導致銷售淨額按年減少，以及2019年第二季度美國對中國商品加徵關稅的持續影響，令毛利減少141.8百萬美元或30.1%（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則減少28.6%）所致。
- 本集團在營銷方面的開支由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49.5百萬美元減少14.7百萬美元或29.7%（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則減少28.5%）至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34.7百萬美元，是由於本集團開始減少廣告開支以抵銷2019冠狀病毒疫症對本集團業務的不利影響。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營銷開支佔銷售淨額百分比由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5.9%減少10個基點至5.8%。
- 由於2019冠狀病毒疫症全球大流行引致的整體市場狀況，本集團確認非現金減值費用819.7百萬美元，包括租賃使用權資產減值68.4百萬美元和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19.3百萬美元（由於若干零售點業績欠佳），以及商譽及商名非現金減值費用732.0百萬美元（統稱「減值費用」）。
-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本集團為應對2019冠狀病毒疫症對其業務的影響，採取有力行動減少固定成本基礎，產生重組費用6.7百萬美元，主要包括與永久性裁員相關的遣散費（「重組費用」）。
-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本集團錄得經營虧損842.0百萬美元，而去年同期則錄得經營溢利56.0百萬美元。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經撇除非現金減值費用及重組費用，本集團錄得經營虧損15.6百萬美元<sup>(1)</sup>，是由於2019冠狀病毒疫症的不利影響導致銷售淨額減少所致。
-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本集團錄得期內虧損785.2百萬美元，而去年同期則錄得期內溢利26.0百萬美元。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經撇除非現金減值費用及重組費用（兩者均扣除相關稅務影響），本集團錄得期內虧損40.6百萬美元<sup>(1)</sup>，是由於銷售淨額減少所致。
-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本集團錄得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787.3百萬美元，而去年同期則錄得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22.8百萬美元。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經撇除非現金減值費用及重組費用（兩者均扣除相關稅務影響），本集團錄得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42.7百萬美元<sup>(1)</sup>，是由於銷售淨額減少所致。
-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本集團經營活動所用現金為57.1百萬美元，而去年同期則為自經營活動產生現金27.2百萬美元。於2020年3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1,168.1百萬美元，未償還金融債務為2,596.8百萬美元（撇除遞延融資成本14.8百萬美元），故本集團的淨債務為1,428.7百萬美元，而2019年12月31日則為1,305.3百萬美元。
- 於2020年3月16日，本公司及其若干直接及間接持有的全資附屬公司與若干貸款人及財務機構訂立本集團經修訂信貸協議（「第二次經修訂信貸協議」）。第二次經修訂信貸協議就下述融通作出規定(1)一筆為數800.0百萬美元的經修訂優先有抵押A定期貸款融通；及(2)一筆為數850.0百萬美元的經修訂循環信貸融通。第二次經修訂信貸協議將優先有抵押A定期貸款融通及循環信貸融通的到期日延長約兩年，將利率下調12.5個基點（受下文所述第三次經修訂信貸協議條款所規限），重置A定期貸款融通的本金攤銷時間表並透過提高循環信貸融通額度200.0百萬美元提供額外流動資金。第二次經修訂信貸協議不影響本集團為數665.0百萬美元的B定期貸款融通條款（有關進一步討論見「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負債 — 第二次經修訂信貸協議」）。
- 鑑於2019冠狀病毒疫症造成的全球經濟不確定性，於2020年3月20日，本公司根據經修訂循環信貸融通（有關進一步討論見「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負債 — 第二次經修訂信貸協議」）借款810.3百萬美元，以確保獲得本集團的流動資金。
- 於2020年4月29日，本集團與其貸款人就第二次經修訂信貸協議作出進一步修訂（「第三次經修訂信貸協議」），以暫停有關本集團於2020年第二季度始至2021年第二季度末測試當中所載財務契諾的要求（有關進一步討論見

「期後事項 — 第三次經修訂信貸協議」)。

- 於2020年5月7日，本集團與其貸款人就第三次經修訂信貸協議作出進一步修訂，就本金總額600.0百萬美元的增額B定期貸款融通（「2020年增額B定期貸款融通」）作出規定。於2020年5月7日根據2020年增額B定期貸款融通借入的所得款項用於(i)增加資產負債表現金（待用作一般企業用途及營運資金需要）及(ii)支付與2020年增額B定期貸款融通相關的費用與開支（有關進一步討論見「期後事項 — 第四次經修訂信貸協議」）。該等修訂及其項下的借款進一步增強本公司的財務靈活性，以應對2019冠狀病毒疫症帶來的挑戰。

註釋

- (1) 見下文「管理層討論與分析」所載的對賬。

# 免責聲明

## 非 IFRS 財務計量工具

本公司於上文財務業績概要及財務摘要以及下文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呈列若干非 IFRS 財務計量工具<sup>(1)</sup>，因上述各財務計量工具提供更多資訊，管理層相信其有利於證券分析員、投資者及其他相關利益團體更全面了解本集團的經營表現及影響其業務的趨勢。本文所計算的此等非 IFRS 財務計量工具未必可與其他公司所使用類似命名的計量工具進行比較，且不應被視為可與 IFRS 財務計量工具比較。非 IFRS 財務計量工具作為一項分析工具有其局限性，不應被視為獨立於或代替本集團根據 IFRS 所呈報的財務業績的分析。

## 前瞻性陳述

本文件包含前瞻性陳述。前瞻性陳述反映本集團目前對未來事件及表現的觀點。該等陳述可能會探討（其中包括）本集團銷售淨額、經營溢利、經調整淨收入、經調整 EBITDA<sup>(2)</sup>、經調整 EBITDA 利潤率、現金流量、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減值、增長、策略、計劃、表現、分派、組織架構、未來開業店舖、市場機遇以及整體市場及行業狀況。本集團一般以「預期」、「尋求」、「相信」、「計劃」、「擬」、「估計」、「預測」、「預計」、「可能」、「將」、「會」及「或許」等詞彙或類似詞彙或陳述識別前瞻性陳述。前瞻性陳述是基於管理層使用現有可用資料作出的看法及假設。該等陳述僅屬預測，並非未來表現、行動或事件的保證。前瞻性陳述受限於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倘發生一項或以上風險或不確定因素，或倘管理層的基本觀點及假設被證明為不正確，實際結果可能會與前瞻性陳述所預期者有重大差異。前瞻性陳述僅提述截至其作出當日的情況。本公司股東、有意投資者及其他相關利益團體不應過分依賴該等前瞻性陳述。本集團明確表示，除適用證券法例及法規所規定者外，其概無任何責任因新增資訊、未來事件或其他因素而更新或修訂任何前瞻性陳述。

## 約整

本文件中若干金額已向上或向下約整。因此，表格中個別金額的實際總數與所示總數之間、本文件表格中的金額與相應分析部分中所提供的金額之間以及本文件中的金額與其他公開文件中的金額之間可能存在差異。所有百分比及主要數據是使用整數美元的基礎數據計算得出。

### 註釋

- (1)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2) 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的盈利。

## 綜合收益表（未經審計）

	截至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	
	2020 年	2019 年
<i>(以百萬美元呈列，每股數據除外)</i>		
銷售淨額	601.2	832.0
銷售成本	(272.0)	(361.0)
毛利	329.2	471.0
分銷開支	(259.8)	(305.1)
營銷開支	(34.7)	(49.5)
一般及行政開支	(49.2)	(57.4)
減值費用	(819.7)	—
重組費用	(6.7)	—
其他開支	(1.1)	(3.0)
經營溢利（虧損）	(842.0)	56.0
財務收入	0.8	0.3
財務費用	(27.6)	(24.2)
財務費用淨額	(26.8)	(23.9)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868.8)	32.1
所得稅抵免（開支）	83.6	(6.1)
期內溢利（虧損）	(785.2)	26.0
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	(787.3)	22.8
非控股權益應佔溢利	2.1	3.2
期內溢利（虧損）	(785.2)	26.0
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		
<i>(以每股美元呈列)</i>	(0.550)	0.016

## 綜合全面收益表（未經審計）

(以百萬美元呈列)	截至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	
	2020 年	2019 年
期內溢利（虧損）	<b>(785.2)</b>	26.0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其後會或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對沖之公允價值變動（除稅後）	<b>(18.1)</b>	(5.9)
境外業務外幣匯兌收益（虧損）	<b>(34.2)</b>	3.8
其他全面虧損	<b>(52.3)</b>	(2.1)
期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b>(837.5)</b>	23.9
股權持有人應佔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b>(835.2)</b>	20.5
非控股權益應佔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b>(2.3)</b>	3.4
期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b>(837.5)</b>	23.9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未經審計)

(以百萬美元呈列)	2020年 3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238.2	267.1
租賃使用權資產	531.5	613.5
商譽	840.1	1,339.0
其他無形資產	1,447.2	1,691.1
遞延稅項資產	48.6	31.7
衍生金融工具	3.9	10.7
其他資產及應收款項	47.7	45.0
非流動資產總額	<b>3,157.2</b>	<b>3,998.1</b>
<b>流動資產</b>		
存貨	591.5	587.3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262.2	396.0
預付費用及其他資產	132.4	97.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68.1	462.6
流動資產總額	<b>2,154.2</b>	<b>1,543.2</b>
資產總額	<b>5,311.4</b>	<b>5,541.3</b>
<b>權益及負債</b>		
權益：		
股本	14.3	14.3
儲備	1,103.8	1,936.7
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b>1,118.1</b>	<b>1,951.0</b>
非控股權益	44.7	50.5
權益總額	<b>1,162.8</b>	<b>2,001.5</b>
<b>非流動負債</b>		
貸款及借款	2,508.3	1,693.9
租賃負債	470.5	475.1
僱員福利	25.2	25.3
非控股權益認沽期權	60.8	64.8
遞延稅項負債	143.5	223.0
衍生金融工具	22.5	0.3
其他負債	7.1	7.0
非流動負債總額	<b>3,237.9</b>	<b>2,489.4</b>
<b>流動負債</b>		
貸款及借款	47.0	23.6
長期貸款及借款的即期部分	26.7	37.7
租賃負債的即期部分	173.3	174.9
僱員福利	70.9	84.2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515.2	675.9
即期稅項負債	77.6	54.1
流動負債總額	<b>910.7</b>	<b>1,050.4</b>
負債總額	<b>4,148.6</b>	<b>3,539.8</b>
權益及負債總額	<b>5,311.4</b>	<b>5,541.3</b>
流動資產淨額	<b>1,243.5</b>	<b>492.8</b>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b>4,400.7</b>	<b>4,490.9</b>

## 綜合權益變動表（未經審計）

(以百萬美元呈列，股份數目除外)	儲備						股權持有人應佔 權益總額	非控股 權益	權益總額
	股份數目	股本	額外繳入 股本	換算儲備	其他儲備	保留盈利			
<b>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b>									
於 2020 年 1 月 1 日的結餘	1,432,569,771	14.3	1,055.2	(51.6)	80.9	852.2	1,951.0	50.5	2,001.5
期內溢利（虧損）	—	—	—	—	—	(787.3)	(787.3)	2.1	(785.2)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對沖之公允價值變動（除稅後）	—	—	—	—	(18.1)	—	(18.1)	0.0	(18.1)
境外業務外幣匯兌虧損	—	—	—	(29.8)	—	—	(29.8)	(4.4)	(34.2)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29.8)	(18.1)	(787.3)	(835.2)	(2.3)	(837.5)
直接計入權益的與擁有人的交易：									
計入權益的認沽期權之公允價值變動	—	—	—	—	—	2.1	2.1	—	2.1
以股份支付的薪酬開支	—	—	—	—	0.2	—	0.2	—	0.2
向非控股權益派付股息	—	—	—	—	—	—	—	(3.5)	(3.5)
於 2020 年 3 月 31 日的結餘	1,432,569,771	14.3	1,055.2	(81.4)	63.0	67.0	1,118.1	44.7	1,162.8

(以百萬美元呈列，股份數目除外)	儲備						股權持有人應佔 權益總額	非控股 權益	權益總額
	股份數目	股本	額外繳入 股本	換算儲備	其他儲備	保留盈利			
<b>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b>									
於 2019 年 1 月 1 日的結餘	1,430,940,380	14.3	1,050.2	(51.5)	83.2	851.6	1,947.8	43.3	1,991.1
期內溢利	—	—	—	—	—	22.8	22.8	3.2	26.0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對沖之公允價值變動（除稅後）	—	—	—	—	(5.9)	—	(5.9)	—	(5.9)
境外業務外幣匯兌收益	—	—	—	3.6	—	—	3.6	0.2	3.8
期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	3.6	(5.9)	22.8	20.5	3.4	23.9
直接計入權益的與擁有人的交易：									
計入權益的認沽期權之公允價值變動	—	—	—	—	—	(0.8)	(0.8)	—	(0.8)
以股份支付的薪酬開支	—	—	—	—	5.0	—	5.0	—	5.0
行使購股權	20,000	0.0	0.1	—	0.0	—	0.1	—	0.1
向非控股權益派付股息	—	—	—	—	—	—	—	(1.7)	(1.7)
於 2019 年 3 月 31 日的結餘	1,430,960,380	14.3	1,050.3	(47.9)	82.3	873.6	1,972.6	45.0	2,017.6



## 綜合現金流量表（未經審計）

(以百萬美元呈列)	截至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	
	2020 年	2019 年
<b>經營活動之現金流量：</b>		
期內溢利（虧損）	(785.2)	26.0
作出調整以將期內溢利（虧損）與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進行對賬：		
折舊	18.5	20.1
無形資產攤銷	7.9	8.2
租賃使用權資產攤銷	48.6	49.9
減值費用	819.7	—
計入財務費用的認沽期權之公允價值變動	(1.9)	(1.6)
以股份支付的非現金薪酬	0.2	5.0
借款及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	22.0	25.0
所得稅（抵免）開支	(83.6)	6.1
	<b>46.2</b>	<b>138.7</b>
<b>經營資產及負債變動：</b>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14.3	43.8
存貨	(25.6)	5.5
其他流動資產	5.5	(8.4)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58.9)	(128.2)
其他資產及負債	(5.8)	15.4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	<b>(24.3)</b>	<b>66.8</b>
借款及租賃負債的已付利息	(16.6)	(19.8)
已付所得稅	(16.2)	(19.8)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b>(57.1)</b>	<b>27.2</b>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7.9)	(15.9)
其他無形資產添置	(1.3)	(1.4)
其他所得款項	0.1	0.2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b>(19.1)</b>	<b>(17.1)</b>
<b>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發行經修訂 A 定期貸款融通所得款項	800.0	—
支付及結算 A 定期貸款融通	(797.0)	—
非流動／長期貸款及借款的所得款項（付款），淨額	808.6	(7.1)
流動貸款及借款所得款項，淨額	25.2	8.5
租賃負債的本金付款	(42.4)	(44.1)
支付遞延融資成本	(2.8)	—
向非控股權益派付股息	(3.5)	(1.7)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b>788.1</b>	<b>(44.4)</b>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增加（減少）淨額	<b>711.9</b>	<b>(34.3)</b>
於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462.6</b>	<b>427.7</b>
匯率變動的影響	(6.4)	(1.3)
於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1,168.1</b>	<b>392.1</b>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

## 2019 冠狀病毒疫症的影響

為應對 2019 冠狀病毒疫症大流行，世界各地的政府相繼採取多項措施以遏制疫症的蔓延，包括旅遊限制、關閉非必要業務及實施強制隔離及其他保持社交距離的措施，對旅遊業造成廣泛的衝擊、並導致客戶需求減少以及暫時關閉門店。該等措施對本公司在內的世界各地企業造成影響。在應對目前各種挑戰的同時，本集團的員工及其家屬、客戶及業務合作夥伴的健康與安全始終並且將繼續會是本集團的當務之急。

雖然 2019 冠狀病毒疫症大流行的規模與持續時間仍未明朗，但經已並且將繼續對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嚴重的影響。於 2020 年第一季度，本集團於大中華區的業務率先受到影響，當地適逢中國春節假期旺季，本公司的自營店暫停營業，加上實施旅遊限制，對中國本地銷售及中國遊客出境旅遊均造成影響。由於 2019 冠狀病毒疫症於第一季度後期在全球蔓延，對旅遊業的衝擊及關閉門店開始對本公司於其他重要市場（包括其他亞洲國家、歐洲、北美洲及拉丁美洲）的業務帶來負面影響。儘管大中華區的情況有所改善，本公司在該市場的業務仍未完全復甦。預期本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的業績將會反映 2019 冠狀病毒疫症所帶來的若干影響，而上述影響將於 2020 年第二季度及甚至可能於 2020 年餘下期間的業績充分反映。因此，本集團預期 2020 年第一季度的業績對於 2020 年第二季度或 2020 年全年的業績不具代表性。

2019 冠狀病毒疫症亦對本集團的供應鏈造成影響。初時，本集團的供應鏈因中國春節假期後產能放緩而受到影響。其後產能經已隨着中國工廠逐步復工而提高，惟本集團因 2019 冠狀病毒疫症全球蔓延導致銷售額下跌，使本集團需要透過取消訂單在內等方法減低生產，以便於銷售額下跌的情況下協管理存貨水平。隨着 2019 冠狀病毒疫症大流行的地域上擴散，本集團於比利時、匈牙利和印度的自有及營運的廠房已自 2020 年 3 月起關閉，目前仍未恢復營運。

為協助應對 2019 冠狀病毒疫症大流行期間所帶來的各種挑戰，本集團的管理層一直採取措施以增強本公司流動資金並且提高其應變能力。誠如本公司之前公佈，於 2020 年 3 月 16 日，本公司及其若干直接及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訂立了第二次經修訂信貸協議。第二次經修訂信貸協議就下述融通作出規定：(1)一筆為數 800.0 百萬美元的經修訂優先有抵押 A 定期貸款融通；及(2)一筆為數 850.0 百萬美元的經修訂循環信貸融通。第二次經修訂信貸協議將本集團優先有抵押 A 定期貸款融通及循環信貸融通的到期日延長約兩年，將利率下調 12.5 個基點（受下文所述第三次經修訂信貸協議條款所規限），重置 A 定期貸款融通的本金攤銷時間表並透過提高循環信貸融通額度 200.0 百萬美元提供額外流動資金。第二次經修訂信貸協議對 B 定期貸款融通的條款並無構成任何影響。

於 2020 年 3 月 20 日，本公司根據其經修訂循環信貸融通借入 810.3 百萬美元，從而鞏固本集團的現金狀況。於 2020 年 4 月 29 日，本集團與其貸款人訂立第三次經修訂信貸協議，以暫停有關本集團於 2020 年第二季度始至 2021 年第二季度末測試當中所載財務契諾的要求（有關進一步討論見「期後事項 — 第三次經修訂信貸協議」）。

於 2020 年 5 月 7 日，本集團與其貸款人就第三次經修訂信貸協議作出進一步修訂，就本金總額 600.0 百萬美元的 2020 年增額 B 定期貸款融通作出規定。於 2020 年 5 月 7 日根據 2020 年增額 B 定期貸款融通借入的所得款項用於(i)增加資產負債表現金（待用作一般企業用途及營運資金需要）及(ii)支付與 2020 年增額 B 定期貸款融通相關的費用與開支（有關進一步討論見「期後事項 — 第四次經修訂信貸協議」）。該等修訂及其項下的借款進一步增強本公司的財務靈活性，以應對 2019 冠狀病毒疫症帶來的挑戰。

本集團亦積極實施多項節流措施，包括裁員、減薪和放無薪假、關閉門店、取消非必要開支及大幅削減資本開支及營銷開支。此外，誠如本公司之前公佈，本公司將不會於 2020 年向股東作出現金分派。

鑑於 2019 冠狀病毒疫症未來影響的內在不確定性，本公司無法可靠地預測本集團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或流動資金最終將受到何種程度的影響，但是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經已並將繼續受到不利影響。鑑於本集團曾在過去經歷過對旅遊業的衝擊，本公司相信本集團將能夠有效地應對當前環境的挑戰，儘管預期業務復蘇較以往經歷過的衝擊需時更長。本公司認為，本集團有足夠的流動資金，使其有足夠的能力應對當前環境以及長期低迷；但是，本公司不能保證此等流動資金足夠，也不能保證本集團無需獲得額外的融資。

## 銷售淨額

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的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減少 230.8 百萬美元或 27.7%（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則減少 26.1%），是由於 2019 冠狀病毒疫症的不利影響所致。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一個月的銷售淨

額較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止一個月減少 159.4 百萬美元或 56.2%（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則減少 55.0%）。截至 2020 年 4 月 30 日止一個月的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9 年 4 月 30 日止一個月減少約 80%。

由於政府因 2019 冠狀病毒疫症而採取封鎖措施，本集團於亞洲若干市場以及整個歐洲、北美洲及拉丁美洲的大部分批發銷售點暫停營業。因此，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批發渠道的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減少 147.4 百萬美元或 27.9%（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則減少 26.2%）。

直接面向消費者（「DTC」）渠道（包括自營零售店及 DTC 電子商貿）的銷售淨額由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的 302.5 百萬美元（佔銷售淨額的 36.4%）減少 83.4 百萬美元或 27.6%（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則減少 26.0%）至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的 219.0 百萬美元（佔銷售淨額的 36.4%）。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 DTC 渠道銷售淨額減少是由於 2019 冠狀病毒疫症的負面影響所致。

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 DTC 零售渠道銷售淨額較去年同期減少 64.1 百萬美元或 29.1%（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則減少 27.3%），是由於 2019 冠狀病毒疫症導致亞洲若干市場以及整個歐洲、北美洲及拉丁美洲門店暫停營業。本集團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淨關閉 18 家店，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則淨增設 9 家新店。於 2020 年 3 月 31 日自營零售店的總數為 1,276 家，而於 2019 年 3 月 31 日則為 1,260 家自營零售店。按同店不變匯率基準計算，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的零售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減少 29.0%，是由於 2019 冠狀病毒疫症相關的負面影響導致北美洲、亞洲、歐洲及拉丁美洲按同店不變匯率基準計算的銷售淨額分別減少 28.3%、39.5%、25.5% 及 11.4% 所致。本集團的同店分析包括於有關財務期間完結前已營業最少 12 個月的現有自營零售店。

DTC 電子商貿的總銷售淨額由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的 81.9 百萬美元（佔銷售淨額的 9.8%）減少 19.3 百萬美元或 23.6%（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則減少 22.6%）至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的 62.6 百萬美元（佔銷售淨額的 10.4%）。DTC 電子商貿的總銷售淨額減少主要是由於 2019 冠狀病毒疫症的負面影響所致。

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本集團銷售淨額中 97.2 百萬美元來自電子商貿渠道（包括來自本集團 DTC 電子商貿網站的銷售淨額 62.6 百萬美元（計入 DTC 渠道內）以及向網上零售商銷售的銷售淨額 34.6 百萬美元（計入批發渠道內），較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按年減少 24.6 百萬美元或 20.2%（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則減少 19.1%），而當時電子商貿則佔本集團銷售淨額 121.8 百萬美元。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本集團來自電子商貿渠道的銷售淨額佔總銷售淨額 16.2%，而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則佔總銷售淨額 14.6%。

旅遊產品類別於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的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減少 137.7 百萬美元或 28.4%（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則減少 27.1%），是由於 2019 冠狀病毒疫症的負面影響所致。非旅遊產品類別（包括商務、休閒、配件及其他產品）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的總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減少 93.1 百萬美元或 26.8%（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則減少 24.7%），是由於上述相同原因所致。

## 按地區劃分的銷售淨額

下表載列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及 2019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按地區劃分的銷售淨額明細，以絕對值及佔總銷售淨額百分比列賬。

	截至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					
	2020 年		2019 年		2020 年與 2019 年比較	
	百萬美元	銷售淨額 百分比	百萬美元	銷售淨額 百分比	增加（減少） 百分比	撇除匯兌影響的 增加（減少）百分比 <sup>(2)</sup>
按地區劃分的銷售淨額 <sup>(1)</sup> ：						
北美洲	229.5	38.2%	301.8	36.3%	(24.0)%	(24.0)%
亞洲	203.1	33.8%	307.5	37.0%	(34.0)%	(32.7)%
歐洲	130.1	21.6%	174.9	21.0%	(25.6)%	(23.4)%
拉丁美洲	37.7	6.3%	46.9	5.6%	(19.7)%	(7.5)%
企業	0.9	0.1%	0.9	0.1%	(5.5)%	(5.5)%
銷售淨額	601.2	100.0%	832.0	100.0%	(27.7)%	(26.1)%

註釋

(1) 本集團銷售淨額的地域位置分佈一般反映出售產品的國家／地區，並不一定為終端消費者實際所在的國家／地區。

(2) 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呈列的業績為非 IFRS 財務計量工具，是以當地貨幣呈列的本期間業績採用去年同期的平均匯率計算所得。

## 北美洲

本集團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在北美洲的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減少 72.3 百萬美元或 24.0%（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則減少 24.0%），是由於 2019 冠狀病毒疫症的負面影響於 2020 年 3 月開始影響北美洲，包括本集團北美洲零售門店於 2020 年 3 月下旬全部暫停營業，以及 2020 年第一季度上半季度造訪熱門旅遊城市的中國遊客流量減少所致。

新秀丽品牌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的北美洲銷售淨額較去年同期減少 20.1 百萬美元或 17.4%（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則減少 17.4%）。Tumi 品牌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的銷售淨額減少 24.6 百萬美元或 25.8%（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則減少 25.8%）。American Tourister 品牌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的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減少 0.6 百萬美元或 2.7%（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則減少 2.7%）。Speck 品牌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的銷售淨額較去年同期減少 9.0 百萬美元或 33.3%（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則減少 33.3%）。High Sierra 品牌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的銷售淨額較去年同期減少 4.1 百萬美元或 49.5%（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則減少 49.5%）。其他品牌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的銷售淨額較去年同期減少 12.2 百萬美元或 40.0%（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則減少 40.0%）。

由於 2019 冠狀病毒疫症的負面影響，美國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的銷售淨額按年減少 67.8 百萬美元或 23.6%，加拿大銷售淨額按年減少 4.5 百萬美元或 32.3%（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則減少 32.1%）。

## 亞洲

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由於受到 2019 冠狀病毒疫症的負面影響，本集團在亞洲的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減少 104.5 百萬美元或 34.0%（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則減少 32.7%）。

新秀丽品牌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的亞洲銷售淨額較去年同期減少 43.9 百萬美元或 33.3%（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則減少 31.8%）。Tumi 品牌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的銷售淨額減少 24.2 百萬美元或 42.4%（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則減少 42.0%）。American Tourister 品牌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的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減少 30.8 百萬美元或 34.8%（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則減少 33.3%）。Kamiliant 品牌的銷售淨額按年減少 2.8 百萬美元或 25.7%（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則減少 24.2%）。Gregory 品牌銷售淨額按年增加 0.8 百萬美元或 8.2%（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則增長 7.3%）。

由於受到 2019 冠狀病毒疫症的負面影響，2020 年第一季度本集團在亞洲的所有主要市場的銷售淨額均按年下跌。中國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的銷售淨額較去年同期減少 29.9 百萬美元或 44.3%（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則減少 42.5%）。南韓的銷售淨額按年減少 24.8 百萬美元或 45.8%（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則減少 42.5%）。日本的銷售淨額按年減少 7.8 百萬美元或 15.2%（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則減少 16.5%）。印度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的銷售淨額較去年同期減少 3.0 百萬美元或 8.7%（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則減少 6.7%）。香港的呈報總銷售淨額（包括於香港本地市場、澳門以及對若干其他亞洲市場分銷商錄得的銷售淨額）按年減少 25.4 百萬美元或 65.1%（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則減少 65.2%）。

## 歐洲

歐洲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的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減少 44.8 百萬美元或 25.6%（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則減少 23.4%）。銷售淨額減少是由於 2019 冠狀病毒疫症的不利影響，包括本集團歐洲零售門店於 2020 年 3 月下旬暫停營業所致。

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新秀丽品牌於歐洲的銷售淨額較去年同期減少 28.8 百萬美元或 26.2%（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則減少 24.0%）。Tumi 品牌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的銷售淨額按年減少 7.8 百萬美元或 32.3%（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則減少 30.2%）。American Tourister 品牌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的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減少 4.9 百萬美元或 17.6%（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則減少 15.1%）。

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由於受到 2019 冠狀病毒疫症的不利影響，本集團所有歐洲主要市場均錄得銷售淨額按年減少，包括但不限於：俄羅斯減少 12.8%（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則減少 13.4%），德國減少 27.8%（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則減少 25.7%），法國減少 27.3%（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則減少 25.3%），意大利減少 38.8%（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則減少 37.0%）及英國減少 29.4%（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則減少 29.2%）。

## 拉丁美洲

由於 2019 冠狀病毒疫症導致若干拉丁美洲國家的消費者人流減少，本集團於拉丁美洲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的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減少 9.2 百萬美元或 19.7%（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則減少 7.5%）。不利的

外幣換算亦對呈報銷售淨額造成負面影響，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的呈報銷售淨額較去年同期減少約 5.7 百萬美元。

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新秀丽* 品牌於拉丁美洲的銷售淨額較去年同期減少 4.4 百萬美元或 28.3%（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則減少 18.7%）。*American Tourister* 品牌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的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減少 0.6 百萬美元或 13.2%（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則減少 3.9%）。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Tumi* 品牌於拉丁美洲的銷售淨額按年減少 0.4 百萬美元或 29.8%（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則減少 27.7%）。*Xtrem* 品牌的銷售淨額較去年同期減少 1.6 百萬美元或 10.8%（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則增加 3.6%）。*Saxoline* 品牌的銷售淨額按年減少 15.1%（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則增加 2.8%）。*Secret* 品牌的銷售淨額按年減少 36.3%（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則減少 23.5%）。

智利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的銷售淨額較去年同期減少 4.2 百萬美元或 19.0%（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則減少 3.2%）。墨西哥的銷售淨額按年減少 4.0 百萬美元或 35.4%（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則減少 34.1%）。

## 按品牌劃分的銷售淨額

下表載列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及 2019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按品牌劃分的銷售淨額明細，以絕對值及佔總銷售淨額百分比列賬：

	截至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					
	2020 年		2019 年		2020 年與 2019 年比較	
	百萬美元	銷售淨額 百分比	百萬美元	銷售淨額 百分比	增加（減少） 百分比	撇除匯兌影響的 增加（減少）百分比 <sup>(2)</sup>
按品牌劃分的銷售淨額：						
<i>Samsonite</i>	275.7	45.9%	373.0	44.8%	(26.1)%	(24.5)%
<i>Tumi</i>	120.8	20.1%	177.8	21.4%	(32.1)%	(31.6)%
<i>American Tourister</i>	104.4	17.4%	141.3	17.0%	(26.1)%	(24.4)%
<i>Speck</i>	18.0	3.0%	27.0	3.2%	(33.3)%	(33.3)%
<i>Gregory</i>	16.0	2.6%	17.3	2.1%	(7.4)%	(7.6)%
<i>High Sierra</i>	6.0	1.0%	11.8	1.4%	(49.4)%	(48.3)%
其他 <sup>(1)</sup>	60.3	10.0%	83.9	10.1%	(28.1)%	(23.1)%
銷售淨額	601.2	100.0%	832.0	100.0%	(27.7)%	(26.1)%

註釋

- (1) 「其他」一欄包括 *Kamiliant*、*eBags*、*Xtrem*、*Lipault*、*Hartmann*、*Saxoline* 及 *Secret* 等本集團若干其他自有品牌，以及透過本集團 *Rolling Luggage* 及 *Chic Accent* 零售店以及 *eBags* 電子商貿網站出售的第三方品牌。
- (2) 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呈列的業績為非 IFRS 財務計量工具，是以當地貨幣呈列的本期間業績採用去年同期的平均匯率計算所得。

*Samsonite* 品牌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的銷售淨額較去年同期減少 97.2 百萬美元或 26.1%（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則減少 24.5%）。*Tumi* 品牌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的銷售淨額按年減少 57.0 百萬美元或 32.1%（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則減少 31.6%）。

*American Tourister* 品牌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的銷售淨額較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減少 36.9 百萬美元或 26.1%（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則減少 24.4%）。

*Speck* 品牌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的銷售淨額較去年同期減少 9.0 百萬美元或 33.3%（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則減少 33.3%）。*Gregory* 品牌的銷售淨額較去年減少 1.3 百萬美元或 7.4%（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則減少 7.6%）。*High Sierra* 品牌的銷售淨額較去年同期減少 5.8 百萬美元或 49.4%（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則減少 48.3%）。

## 毛利

毛利由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的 471.0 百萬美元減少 141.8 百萬美元或 30.1% 至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的 329.2 百萬美元，是由於 2019 冠狀病毒疫情的不利影響導致銷售淨額按年減少，以及 2019 年第二季度美國對中國商品加徵關稅的持續影響所致。毛利率由去年同期的 56.6% 減少至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的 54.8%，是由於上述相同因素所致。

## 分銷開支

分銷開支由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的 305.1 百萬美元（佔銷售淨額 36.7%）減少 45.3 百萬美元或 14.9% 至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的 259.8 百萬美元（佔銷售淨額 43.2%）。分銷開支佔銷售淨額百分比上升，主要是由於銷售淨額減少的影響所致。

## 營銷開支

本集團的營銷開支由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的 49.5 百萬美元減少 14.7 百萬美元或 29.7% 至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的 34.7 百萬美元。營銷開支佔銷售淨額的比例較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的 5.9% 減少 10 個基點至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的 5.8%。本集團於 2020 年餘下時間積極減少廣告開支，以舒緩 2019 冠狀病毒疫情對盈利造成的不利影響。

## 一般及行政開支

一般及行政開支由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的 57.4 百萬美元（佔銷售淨額 6.9%）減少 8.2 百萬美元或 14.3% 至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的 49.2 百萬美元（佔銷售淨額 8.2%），是由於管理層立即採取行動減少業務的固定及

可變成本結構（包括裁員遣散及其他節流措施），以舒緩 2019 冠狀病毒疫症導致的銷量下跌對盈利造成的不利影響。一般及行政開支佔銷售淨額百分比上升 130 個基點是由於銷售淨額按年減少。

## 減值費用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IAS」）第 36 號資產減值，本集團須至少每年或在發生事件或情況變化而導致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較有可能低於其賬面值時，評估無限可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本集團亦須至少每季度審閱有限可用年期的有形及無形資產的減值跡象。倘有任何跡象表明資產可能減值，則本集團須評估資產的可收回金額。

於 2020 年 3 月 31 日，本集團對其商譽及商名結餘可否收回進行分析。由於 2019 冠狀病毒疫症全球大流行引致的整體市場狀況，本集團釐定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的無限可用年期的無形資產（包括商譽）有潛在減值跡象。根據評估結果，本集團釐定商譽的賬面值高於可收回金額，導致產生非現金減值費用 496.0 百萬美元。若干商名的賬面值亦高於相關可收回金額，導致產生非現金減值費用 236.0 百萬美元。

基於評估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錄得虧損的零售店，本集團認為若干店舖應佔的租賃使用權資產及租賃物業裝修的賬面值超過各自的可收回金額。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由於若干零售點業績欠佳，本集團確認非現金減值費用 87.7 百萬美元，包括租賃使用權資產減值 68.4 百萬美元和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19.3 百萬美元。

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的非現金減值費用共計 819.7 百萬美元，入賬至本集團綜合收益表「減值費用」項目一欄。

## 重組費用

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本集團為應對 2019 冠狀病毒疫症對其業務的影響，採取有力行動減少固定成本基礎，產生重組費用 6.7 百萬美元，主要包括與永久性裁員相關的遣散費（「重組費用」）。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產生的上述費用入賬至本集團綜合收益表「重組費用」項目一欄。本集團繼續尋求其他可節省成本的領域，以應對 2019 冠狀病毒疫症對業務的影響。

## 經營溢利（虧損）

下表呈列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及 2019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本集團所呈報經營溢利（虧損）與經調整經營溢利（虧損）的對賬。

(以百萬美元呈列)	經營溢利（虧損）			
	截至 3 月 31 日			
	止三個月			
	2020 年	2019 年	增加（減少） 百分比	撇除匯兌影響的 增加（減少）百分比 <sup>(1)</sup>
所呈報經營溢利（虧損）	(842.0)	56.0	nm	nm
減值費用	819.7	—	n/a	n/a
重組費用	6.7	—	n/a	n/a
經調整經營溢利（虧損）	(15.6)	56.0	nm	nm

註釋

(1) 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呈列的業績為非 IFRS 財務計量工具，是以當地貨幣呈列的本期間業績採用去年同期的平均匯率計算所得。

nm 無參考價值。

n/a 不適用。

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本集團錄得經營虧損 842.0 百萬美元，而去年同期則錄得經營溢利 56.0 百萬美元。經撇除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的非現金減值費用及重組費用，本集團錄得經營虧損 15.6 百萬美元，是由於 2019 冠狀病毒疫症的不利影響導致銷售淨額減少所致。

## 財務費用淨額

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的財務費用淨額由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的 23.9 百萬美元增加 2.8 百萬美元或 11.9% 至 26.8 百萬美元，主要是由於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錄得外匯虧損淨額 7.5 百萬美元，而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則錄得外匯收益淨額 0.3 百萬美元。貸款及借款利息開支由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的 16.5 百萬美元減少 2.5 百萬美元或 15.1% 至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的 14.0 百萬美元。

下表載列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及 2019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的財務費用總額明細。

	截至 3 月 31 日 止三個月	
	2020 年	2019 年
(以百萬美元呈列)		
於收入或虧損中確認：		
利息收入	0.8	0.3
財務收入總額	0.8	0.3
貸款及借款的利息開支	(14.0)	(16.5)
與優先信貸融通相關的遞延融資成本攤銷	(0.8)	(0.8)
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	(7.2)	(7.7)
認沽期權公允價值變動	1.9	1.6
外匯收益（虧損）淨額	(7.5)	0.3
其他財務費用	0.0	(1.1)
財務費用總額	(27.6)	(24.2)
於損益中確認的財務費用淨額	(26.8)	(23.9)

##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下表呈列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及 2019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本集團所呈報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與經調整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的對賬。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增加（減少） 百分比	撇除匯兌影響的 增加（減少）百分比 <sup>(1)</sup>
	截至 3 月 31 日 止三個月			
(以百萬美元呈列)	2020 年	2019 年		
所呈報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868.8)	32.1	nm	nm
減值費用	819.7	—	n/a	n/a
重組費用	6.7	—	n/a	n/a
經調整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42.4)	32.1	nm	nm

註釋

(1) 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呈列的業績為非 IFRS 財務計量工具，是以當地貨幣呈列的本期間業績採用去年同期的平均匯率計算所得。

nm 無參考價值。

n/a 不適用。

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本集團錄得除所得稅前虧損 868.8 百萬美元，而去年同期則錄得除所得稅前溢利 32.1 百萬美元。經撇除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的非現金減值費用及重組費用，本集團錄得除所得稅前虧損 42.4 百萬美元，而去年同期則錄得除所得稅前溢利 32.1 百萬美元，是由於 2019 冠狀病毒疫情的不利影響導致銷售淨額減少所致。

## 所得稅開支（抵免）

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本集團錄得所得稅抵免 83.6 百萬美元，而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則錄得所得稅開支 6.1 百萬美元。2020 年第一季度錄得所得稅抵免是由於所呈報除所得稅前虧損 868.8 百萬美元（包括減值費用）所致。

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及 2019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本集團業務的綜合實際稅率分別為 9.6% 及 19.1%。申報實際稅率按本集團應繳納稅項的司法權區之加權平均所得稅率計算，並就永久性賬面／稅務差異、稅項優惠、稅務儲備變動及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變動作出調整。各期間的實際稅率是基於管理層對預期整個財政年度的年度加權平均所得稅率的最佳估計，應用於期內除稅前收入並就期內若干個別項目作出調整而確認。本集團實際稅率減少主要是由於高稅率司法權區與低稅率司法權區之間的溢利組合變動及非現金減值費用的稅務影響所致。

## 溢利（虧損）

### 期內溢利（虧損）



下表呈列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及 2019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本集團所呈報期內溢利（虧損）與經調整期內溢利（虧損）的對賬。

(以百萬美元呈列)	期內溢利（虧損）			
	截至 3 月 31 日			
	止三個月			
	2020 年	2019 年	增加（減少） 百分比	撇除匯兌影響的 增加（減少）百分比 <sup>(1)</sup>
所呈報期內溢利（虧損）	<b>(785.2)</b>	26.0	<i>nm</i>	<i>nm</i>
減值費用	<b>819.7</b>	—	n/a	n/a
重組費用	<b>6.7</b>	—	n/a	n/a
稅務影響	<b>(81.8)</b>	—	n/a	n/a
經調整期內溢利（虧損）	<b>(40.6)</b>	26.0	<i>nm</i>	<i>nm</i>

註釋

(1) 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呈列的業績為非 IFRS 財務計量工具，是以當地貨幣呈列的本期間業績採用去年同期的平均匯率計算所得。

*nm* 無參考價值。

n/a 不適用。

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本集團錄得期內虧損 785.2 百萬美元，而去年同期則錄得期內溢利 26.0 百萬美元。經撇除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的非現金減值費用及重組費用（兩者均扣除相關稅務影響），本集團錄得期內虧損 40.6 百萬美元，是由於銷售淨額減少所致。

## 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

下表呈列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及 2019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本集團所呈報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與經調整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的對賬。

(以百萬美元呈列)	截至 3 月 31 日 止三個月		增加（減少） 百分比	撇除匯兌影響的 增加（減少）百分比 <sup>(1)</sup>
	2020 年	2019 年		
所呈報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	(787.3)	22.8	<i>nm</i>	<i>nm</i>
減值費用	819.7	—	<i>n/a</i>	<i>n/a</i>
重組費用	6.7	—	<i>n/a</i>	<i>n/a</i>
稅務影響	(81.8)	—	<i>n/a</i>	<i>n/a</i>
經調整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	(42.7)	22.8	<i>nm</i>	<i>nm</i>

### 註釋

(1) 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呈列的業績為非 IFRS 財務計量工具，是以當地貨幣呈列的本期間業績採用去年同期的平均匯率計算所得。

*nm* 無參考價值。

*n/a* 不適用。

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本集團錄得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 787.3 百萬美元，而去年同期則錄得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22.8 百萬美元。經撇除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的非現金減值費用及重組費用（兩者均扣除相關稅務影響），本集團錄得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 42.7 百萬美元，是由於銷售淨額減少所致。

##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

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為 0.550 美元，而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的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為 0.016 美元。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股份加權平均數為 1,432,569,771 股股份，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則為 1,430,949,805 股股份。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發行在外股份加權平均數為 1,432,569,771 股股份，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則為 1,434,466,692 股股份。

經撇除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的非現金減值費用及重組費用（兩者均扣除相關稅務影響），經調整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為 0.030 美元，而去年同期的經調整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則為 0.016 美元，是由於 2020 年第一季度 2019 冠狀病毒疫症對本集團業務的影響。

## 經調整 EBITDA

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的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的經調整盈利（「經調整 EBITDA」，一項非 IFRS 財務計量工具）由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的 84.6 百萬美元減少 79.8 百萬美元或 94.2%（按不變匯率基準計算則減少 94.1%）至 4.9 百萬美元。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的經調整 EBITDA 利潤率為 0.8%，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則為 10.2%，主要是由於 2019 冠狀病毒疫症的不利影響所致。

下表呈列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及 2019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本集團期內溢利（虧損）與經調整 EBITDA 的對賬：

(以百萬美元呈列)	截至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	
	2020 年	2019 年
期內溢利 (虧損)	(785.2)	26.0
加 (減)：		
所得稅開支 (抵免)	(83.6)	6.1
財務費用	27.6	24.2
財務收入	(0.8)	(0.3)
折舊	18.5	20.1
攤銷總額	56.5	58.1
EBITDA	(767.0)	134.2
加：		
以股份支付的薪酬開支	0.2	5.0
減值費用	819.7	—
重組費用	6.7	—
其他調整 <sup>(1)</sup>	1.1	3.0
租賃使用權資產攤銷	(48.6)	(49.9)
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	(7.2)	(7.7)
經調整 EBITDA <sup>(2)</sup>	4.9	84.6
經調整 EBITDA 利潤率	0.8 %	10.2%

註釋

(1) 其他調整主要包括綜合收益表中的「其他開支」。

(2) 經調整 EBITDA 為非 IFRS 財務計量工具，其撇除多項成本、費用及貸項以及若干其他非現金費用的影響。由於 2019 年 1 月 1 日本集團就將經營租賃開支入賬而採納 IFRS 第 16 號，因此經調整 EBITDA 計入租賃利息及攤銷開支。

本集團呈列 EBITDA、經調整 EBITDA 及經調整 EBITDA 利潤率，因其相信當檢視其經營業績（根據 IFRS 編製）及與期內溢利進行對賬時，該等計量工具會提供更多資訊，有利於更全面了解其經營表現及影響其業務的趨勢。EBITDA、經調整 EBITDA 及經調整 EBITDA 利潤率是本集團用於評估其經營表現及賺取現金能力的重要量度標準。

本文所計算的 EBITDA、經調整 EBITDA 及經調整 EBITDA 利潤率為非 IFRS 財務計量工具，未必可與其他公司所使用類似命名的計量工具進行比較，且不應被視為可與本集團綜合收益表中期內溢利比較。該等計量工具作為分析工具有其局限性，不應被視為獨立於或代替本集團根據 IFRS 所呈報的經營業績的分析。

### 經調整淨收入 (虧損)

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的經調整淨收入 (虧損) (一項非 IFRS 財務計量工具) 錄得虧損 38.6 百萬美元，而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則錄得收入 27.3 百萬美元，是由於受 2019 冠狀病毒疫情的負面影響。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的經調整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虧損) (兩項皆為非 IFRS 財務計量工具) 為每股虧損 0.027 美元，而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則為每股盈利 0.019 美元。經調整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虧損) 是以經調整淨收入 (虧損) 分別除以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虧損) 計算所用的加權平均股份數目計算得出。

下表載列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及 2019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本集團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虧損) 與經調整淨收入 (虧損) 的對賬：

(以百萬美元呈列)	截至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	
	2020 年	2019 年
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虧損)	(787.3)	22.8
加 (減)：		
計入財務費用的認沽期權之公允價值變動	(1.9)	(1.6)
無形資產攤銷	7.9	8.2
減值費用	819.7	—
重組費用	6.7	—
稅項調整 <sup>(1)</sup>	(83.7)	(2.1)
經調整淨收入 (虧損) <sup>(2)</sup>	(38.6)	27.3

#### 註釋

- (1) 稅項調整指基於有關成本產生所在司法權區的適用稅率計入綜合收益表的對賬項目的稅務影響。
- (2) 指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經調整淨收入。

本集團呈列經調整淨收入（虧損）及經調整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因其相信此等計量工具有助證券分析員、投資者及其他相關利益團體更了解本集團的相關財務表現。呈列經調整淨收入（虧損）及有關經調整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計算時，本集團撇除影響呈報的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的多項成本、費用及貸項以及若干其他非現金費用（連同其各自的稅務影響）的影響。

本文所計算的經調整淨收入（虧損）及經調整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為非 IFRS 財務計量工具，未必可與其他公司所使用類似命名的計量工具進行比較，且不應被視為可與本集團綜合收益表呈列的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或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比較。經調整淨收入（虧損）及有關經調整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計算作為一項分析工具有其局限性，不應被視為獨立於或代替本集團根據 IFRS 所呈報的經營業績的分析。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為 17.9 百萬美元，主要與 2019 年動工的印度倉庫擴建項目有關。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為 15.9 百萬美元，主要與增設新零售點、重新裝修現有零售點及投資於機器及設備有關。本集團已採取有力措施減少 2020 年餘下時間的資本開支，以應對 2019 冠狀病毒疫症對本集團業務的影響。

## 負債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 2020 年 3 月 31 日及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貸款及借款的賬面值：

(以百萬美元呈列)	2020 年 3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A 定期貸款融通	—	797.0
B 定期貸款融通	553.2	554.9
經修訂 A 定期貸款融通	800.0	—
經修訂循環信貸融通	810.3	—
優先信貸融通總額	2,163.5	1,351.8
優先票據	386.1	392.4
其他債務	47.2	23.7
貸款及借款總額	2,596.8	1,768.0
減遞延融資成本	(14.8)	(12.8)
貸款及借款總額減遞延融資成本	2,582.0	1,755.2

### 於 2026 年到期的 350.0 百萬歐元年利率 3.500% 之優先票據

於 2018 年 4 月 25 日（「發行日」），本公司間接持有的全資附屬公司 Samsonite Finco S.à r.l.（「發行人」）發行於 2026 年到期本金總額為 350.0 百萬歐元年利率 3.500% 之優先票據（「優先票據」）。優先票據是根據發行人、本公司及其若干直接或間接全資附屬公司（連同本公司統稱為「擔保人」）於發行日訂立的契約（「契約」）按面值發行。

### 到期日、利息及贖回

優先票據將於 2026 年 5 月 15 日到期。優先票據的發行在外本金總額按固定年利率 3.500% 計息，每半年以現金支付一次，於每年 5 月 15 日及 11 月 15 日到期支付。

於 2021 年 5 月 15 日之前的任何時候，發行人可以贖回部分或全部優先票據，贖回價等於所贖回優先票據本金額的 100% 加截至（但不包括）贖回日按「提前贖回」溢價計算的應計及未付利息，「提前贖回」溢價即使用截至贖回日的貼現率（契約中所指明者）加 50 個基點計算的截至贖回日的全部餘下預定利息付款的現值。

倘贖回於自以下所列年度的 5 月 15 日開始的十二個月期間內發生，則於 2021 年 5 月 15 日或之後，發行人可按下列贖回價（以本金額的百分比表示）加截至適用贖回日的應計及未付利息及其他款項（如有）贖回全部或不時贖回部分優先票據（受限於有關記錄日期的登記持有人於有關利息支付日期收取到期利息的權利）：

年度	贖回價
2021 年	101.750%
2022 年	100.875%
2023 年及其後	100.000%

此外，於 2021 年 5 月 15 日之前的任何時候，發行人可使用一項或多項特定股權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贖回最多 40% 的優先票據，贖回價為所贖回優先票據本金額的 103.500% 加截至贖回日的應計及未付利息及其他款項（如有）。而且，倘若發生若干被界定為構成控制權變更的事件，則發行人可能須發出要約以收購優先票據。

### 擔保及抵押

優先票據由擔保人以優先次級方式提供擔保。優先票據已就發行人的股份作出二級質押，以及就發行人在所得款項貸款（涉及發售優先票據的所得款項）中的權利作出二級質押，作為抵押（「分擔抵押品」）。分擔抵押品亦按一級方式為優先信貸融通（定義見下文）提供抵押。

### 若干契諾及違約事件

契約包含多個可限制本公司及其受限制附屬公司（包括發行人）從事（其中包括）下述事項的能力的慣常負面契諾（若干例外情況除外）：(i) 舉借或擔保額外負債；(ii) 作出投資或其他受限制支付；(iii) 設置留置權；(iv) 出售資產及附屬股權；(v) 派付股息或作出其他分配，或者回購或贖回本公司或其受限制附屬公司的股本或次級債務；(vi) 與關聯方進行若干交易；(vii) 訂立限制附屬公司派付股息或限制償付公司間貸款和放款的協議；(viii) 進行合併或整合；及 (ix) 削減分擔抵押品中的抵押權益。契約亦包含關於違約事件的若干慣常規定。

### 經修訂及重述的優先信貸融通協議

於 2016 年 5 月 13 日，本公司及其若干直接和間接持有的全資附屬公司與若干貸款人及財務機構訂立信貸及擔保協議（「原優先信貸融通協議」）。原優先信貸融通協議訂立(1)一筆為數 1,250.0 百萬美元的優先有抵押 A 定期貸款融通（「原 A 定期貸款融通」）、(2)一筆為數 675.0 百萬美元的優先有抵押 B 定期貸款融通（「原 B 定期貸款融通」，連同原 A 定期貸款融通統稱「原定期貸款融通」）及(3)一筆為數 500.0 百萬美元的循環信貸融通（「原循環信貸融通」，連同原定期貸款融通統稱「原優先信貸融通」）。

發售優先票據的同時，於 2018 年 4 月 25 日，本公司及其若干直接與間接持有的全資附屬公司與若干貸款人及財務機構訂立經修訂及重述的信貸及擔保協議（「信貸協議」）。信貸協議訂立(1)一筆為數 828.0 百萬美元的優先有抵押 A 定期貸款融通（「A 定期貸款融通」）、(2)一筆為數 665.0 百萬美元的優先有抵押 B 定期貸款融通（「B 定期貸款融通」，連同 A 定期貸款融通統稱「定期貸款信貸融通」）及(3)一筆為數 650.0 百萬美元的循環信貸融通（「循環信貸融通」，連同定期貸款信貸融通統稱「優先信貸融通」）。

### 利率及費用

定期貸款信貸融通及循環信貸融通項下的借款利息於 2018 年 4 月 25 日（「完成日」）優先信貸融通完成起開始計息。根據優先信貸融通的條款：

(a) 就 A 定期貸款融通及循環信貸融通而言，(i) 第二次經修訂信貸協議前，自完成日起直至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止財政季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交付時為止，應付利率定為倫敦銀行同業拆息（「LIBOR」）另加年利率 1.50%（或基準利率另加年利率 0.50%），其後以下述兩項中產生之較低利率為依據：本公司及其受限制附屬公司於各財政季度末的第一留置權淨槓桿比率，或本公司的企業評級，及(ii) 第二次經修訂信貸協議後，自第二次經修訂信貸協議日期起直至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財政季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交付時為止，應付利率定為 LIBOR 另加年利率 1.375%（或基準利率另加年利率 0.375%），其後以下述兩項中產生之較低利率為依據：本公司及其受限制附屬公司於各財政季度末的第一留置權淨槓桿比率，或本公司的企業評級（受下文所述第三次經修訂信貸協議條款所規限）；及

(b) 就 B 定期貸款融通而言，自完成日起，應付利率定為 LIBOR（LIBOR 下限為 0.00%）另加年利率 1.75%（或基準利率另加年利率 0.75%）（受下文所述第三次經修訂信貸協議條款所規限）。

除支付優先信貸融通項下的未償還本金的利息外，借款人須就循環信貸融通項下的未動用承諾金額支付慣常代理費及承諾費。自完成日起直至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止財政季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交付時為止，應付承諾費為每年 0.20%。其後的應付承諾費基於下述兩項中產生之較低利率：本公司及其受限制附屬公司於各財政季度末的第一留置權淨槓桿比率，或本公司的企業評級（倘適用）。第二次經修訂信貸協議後，自第二次經修訂信貸協議生效日期起直至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財政季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交付時為止，應付承諾費為每年 0.20%，其後可基於下述兩項中產生之較低利率而

上調：本公司及其受限制附屬公司於各財政季度末的第一留置權淨槓桿比率，或本公司的企業評級（倘適用）（受下文所述第三次經修訂信貸協議條款所規限）。

### **攤銷及最後到期日**

第二次經修訂信貸協議前，A 定期貸款融通規定預定季度付款於截至完成日後首個完整財政季度開始，並於第一及第二年各年就 A 定期貸款融通項下貸款的原來本金額作出 2.5% 的年度攤銷，於第三及第四年各年上調至 5.0% 的年度攤銷及於第五年上調至 7.5% 的年度攤銷，而餘額將於完成日的第五個週年日到期及須予支付。

第二次經修訂信貸協議規定預定季度付款於截至第二次修訂完成日（定義見下文）後首個完整財政季度開始，並於第一及第二年各年就經修訂 A 定期貸款融通（定義見下文）項下貸款的原來本金額作出 2.5% 的年度攤銷，於第三及第四年各年上調至 5.0% 的年度攤銷及第五年上調至 7.5% 的年度攤銷，而餘額將於第二次修訂完成日的第五個週年日到期及須予支付。

B 定期貸款融通規定預定季度付款於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止季度開始，每次付款等於 B 定期貸款融通項下貸款的原來本金額的 0.25%，而餘額將於完成日的第七個週年日到期及須予支付。

循環信貸融通項下未償還貸款的本金額概無預定攤銷。第二次經修訂信貸協議前，任何循環信貸融通項下未償還本金額於完成日的第五個週年日到期及須予支付。第二次經修訂信貸協議後，任何經修訂循環信貸融通（定義見下文）項下未償還本金額將於第二次修訂完成日（定義見下文）的第五個週年日到期及須予支付。

倘於 B 定期貸款融通到期日前 91 天當日尚未根據信貸協議的條款償還或再融資超過 50.0 百萬美元的 B 定期貸款融通，則經修訂 A 定期貸款融通（定義見下文）及經修訂循環信貸融通（定義見下文）將於 B 定期貸款融通到期日前 90 天當日到期。

### **擔保及抵押**

借款人於優先信貸融通項下的債項由本公司及本公司若干現時直接或間接持有的受限制重大全資附屬公司無條件作出擔保，並須由若干未來於盧森堡、比利時、加拿大、香港、匈牙利、墨西哥及美國的司法權區成立的直接或間接持有的受限制重大全資附屬公司（「信貸融通擔保人」）作出擔保。所有優先信貸融通項下的債項以及該等債項的擔保，均以借款人及信貸融通擔保人的絕大部分資產（包括分擔抵押品）作抵押（若干例外情況除外）。

### **若干契諾及違約事件**

優先信貸融通包含多個可限制本公司及其受限制附屬公司進行（其中包括）以下事項的能力的慣常負面契諾（若干例外情況除外）：(i) 產生額外負債；(ii) 就其股本支付股息或作出分派或贖回、回購或償付其股本或其他負債；(iii) 作出投資、貸款及收購；(iv) 與其聯屬公司進行交易；(v) 出售資產（包括其附屬公司的股本）；(vi) 整合或合併；(vii) 重大改變其現行業務；(viii) 設立留置權；及 (ix) 預先支付或修訂任何次級債務或後償債務。

此外，信貸協議規定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須達成若干季度財務契諾。自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止財政季度起，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須維持 (i) 不高於 5.50:1.00 的備考總淨槓桿比率（該比率將於截至 2020 年的測試期間下調至 5.25:1.00，截至 2021 年的測試期間下調至 5.00:1.00 及截至 2022 年的測試期間下調至 4.50:1.00；惟該最高備考總淨槓桿比率於准許收購完成的財政季度後的六個財政季度期間將由另行適用的比率上調 0.50 倍至最高不超過 6.00:1.00 的備考總淨槓桿比率），及 (ii) 不低於 3.00:1.00 的備考綜合現金利息保障比率（統稱為「財務契諾」）。財務契諾僅適用於 A 定期貸款融通下貸款人及循環信貸融通下貸款人的權益。本公司根據第三次經修訂信貸協議（更多討論請參閱「期後事項 — 第三次經修訂信貸協議」）於暫停期間（定義見下文）暫停遵守財務契諾的規定。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本集團符合財務契諾。信貸協議亦包含有關違約事件（包括控制權變更）的若干慣常聲明及保證、肯定性契諾及條文。

### **第二次經修訂信貸協議**

於 2020 年 3 月 16 日（「第二次修訂完成日」），本公司及其若干直接與間接持有的全資附屬公司訂立第二次經修訂信貸協議。第二次經修訂信貸協議訂立 (1) 一筆為數 800.0 百萬美元的經修訂優先有抵押 A 定期貸款融通（「經修訂 A 定期貸款融通」）及 (2) 一筆為數 850.0 百萬美元的經修訂循環信貸融通（「經修訂循環信貸融通」）。根據第二次經修訂信貸協議，經修訂 A 定期貸款融通及經修訂循環信貸融通的到期日均獲延長約兩年，該兩項融通的餘額將於第二次修訂完成日的第五個週年日償清。經修訂 A 定期貸款融通及經修訂循環信貸融通項下的借款利息於第二次修訂完成日起開始計息。

經修訂 A 定期貸款融通規定預定季度付款於第二次修訂完成日後首個完整財政季度開始，並於第一及第二年各年就經修訂 A 定期貸款融通項下貸款的原來本金額作出 2.5% 的年度攤銷，於第三及第四年各年上調至 5.0% 的年度攤銷及於第五年上調至 7.5% 的年度攤銷，而餘額將於第二次修訂完成日的第五個週年日到期及須予支付。任何經修訂循環信貸融通

項下未償還本金額將於第二次修訂完成日的第五個週年日到期及須予支付。倘於 B 定期貸款融通到期日前 91 天當日尚未根據信貸協議的條款償還或再融資超過 50.0 百萬美元的 B 定期貸款融通，則經修訂 A 定期貸款融通及經修訂循環信貸融通將於 B 定期貸款融通到期日前 90 天當日到期。

根據第二次經修訂信貸協議的條款，自第二次修訂完成日起直至自第二次修訂完成日或之後開始的首個完整財政季度的財務報表交付時為止，經修訂 A 定期貸款融通及經修訂循環信貸融通項下的應付利率由基於 LIBOR 另加年利率 1.50%（或基準利率另加年利率 0.50%）的經調整利率降至 LIBOR 另加年利率 1.375%（或基準利率另加年利率 0.375%），其後應以下述兩項中產生之較低利率為依據：本公司及其受限制附屬公司於各財政季度末的第一留置權淨槓桿比率，或本公司的企業評級。經修訂 A 定期貸款融通及經修訂循環信貸融通的應付利率隨後根據第三次經修訂信貸協議（更多討論請參閱「期後事項 — 第三次經修訂信貸協議」）暫時增加。

第二次經修訂信貸協議不影響 B 定期貸款融通的條款。

借款人須就經修訂循環信貸融通項下的未動用承諾金額每年支付 0.20% 的慣常代理費及承諾費，截至第二次修訂完成日後首個完整財政季度開始，承諾費可基於下述兩項中產生之較低利率而上調：本公司及其受限制附屬公司於各財政季度末的第一留置權淨槓桿比率，或本公司的企業評級（倘適用）。相關承諾費隨後根據第三次經修訂信貸協議（更多討論請參閱「期後事項 — 第三次經修訂信貸協議」）暫時增加。

### **遞延融資成本**

根據第二次經修訂信貸協議，本集團產生遞延融資成本 2.8 百萬美元。該等成本均遞延入賬，並被貸款及借款所抵銷。遞延融資成本以於經修訂 A 定期貸款融通及經修訂循環信貸融通的年內按實際利率法攤銷。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及 2019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計入利息開支項下的遞延融資成本攤銷分別為 0.8 百萬美元及 0.8 百萬美元。

### **利率掉期**

本集團繼續利用固定利率協議與若干浮息美元銀行借款進行利率掉期，以對沖浮息優先信貸融通項下的利率風險。於 2019 年 9 月 4 日，本集團訂立新利率掉期協議，自 2019 年 9 月 6 日起生效並將於 2024 年 8 月 31 日終止。利率掉期協議的名義金額隨著時間遞減。固定 LIBOR 約為 1.208%。利率掉期協議須自 2019 年 9 月 30 日起每月支付固定利息。利率掉期交易可作為現金流量對沖。於 2020 年 3 月 31 日，利率掉期按市價計值，導致本集團產生淨負債 22.5 百萬美元，並入賬列作負債，而實際收益（虧損）部分則遞延至其他全面收益。於 2019 年 12 月 31 日，利率掉期按市價計值，導致本集團產生淨資產 10.6 百萬美元，並入賬列作資產，而實際收益（虧損）部分則遞延至其他全面收益。

### **交叉貨幣掉期**

於 2019 年 4 月，本集團訂立交叉貨幣掉期，指定為淨投資對沖。該對沖包括歐元與美元的名義貸款金額 50.0 百萬美元及日圓與美元的名義貸款金額 25.0 百萬美元。本集團自兩個市場的利差獲利，在五年合約期間收取固定利息收入。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交叉貨幣掉期符合淨投資對沖之條件，而每月按市值計價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交叉貨幣掉期按市值計價，導致本集團歐元與美元及日圓與美元的名義貸款金額分別產生淨資產 3.4 百萬美元及 0.5 百萬美元，並入賬列作資產，而實際收益（虧損）部分則遞延至其他全面收益。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交叉貨幣掉期按市值計價，導致本集團歐元與美元的名義貸款金額產生淨資產 0.1 百萬美元，並入賬列作資產，而實際收益（虧損）部分則遞延至其他全面收益，亦導致本集團日圓與美元的名義貸款金額產生淨負債 0.3 百萬美元，並入賬列作負債，而實際收益（虧損）部分則遞延至其他全面收益。

### **經修訂循環信貸融通**

於 2020 年 3 月 31 日，由於未償還的借款 810.3 百萬美元及就提供予若干債權人的未償還信用狀而動用 3.0 百萬美元融資，故經修訂循環信貸融通可予借出的金額為 36.7 百萬美元。於 2020 年 3 月 20 日，鑑於 2019 冠狀病毒疫情導致全球經濟不明朗，本公司根據經修訂循環信貸融通借款 810.3 百萬美元，以確保獲得本集團的流動資金。

於 2019 年 12 月 31 日，由於並無未償還的借款及就提供予若干債權人的未償還信用狀而動用 3.0 百萬美元融資，故 650.0 百萬美元的循環信貸融通可予借出的金額為 647.0 百萬美元。

### **其他貸款及借款**

本集團若干綜合附屬公司與該等公司營運所在地區的多名第三方貸款人訂立信貸安排及其他貸款。其他貸款及借款一般為以借款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計值的浮息工具。該等信貸安排為附屬公司的日常業務營運提供短期融資及營運資金，包括透支、銀行擔保及貿易融資。此等信貸安排（計入其他貸款及借款）大部分為無承諾的融資。於 2020 年 3 月 31 日及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其他貸款及借款的總額分別為 47.0 百萬美元及 23.6 百萬美元。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 2020 年 3 月 31 日及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貸款及借款的合約到期日：

(以百萬美元呈列)	2020 年 3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按要求或於一年內	73.7	61.3
一年後但兩年內	26.8	48.1
兩年後但五年內	1,590.3	744.5
五年以上	906.0	914.0
	<b>2,596.8</b>	<b>1,768.0</b>

## 期後事項

### 第三次經修訂信貸協議

於 2020 年 4 月 29 日，本公司及其若干直接與間接持有的全資附屬公司與若干貸款人及財務機構訂立第三次經修訂信貸協議。第三次經修訂信貸協議進一步增強本公司的財務靈活性，以應對 2019 冠狀病毒疫症帶來的挑戰。根據第三次經修訂信貸協議的條款：

- (1) 本公司測試其財務契諾項下的最高總淨槓桿比率及最低利息保障比率的規定將自 2020 年第二季度開始起至 2021 年第二季度末止暫停實施（「暫停期間」）。暫停期間過後，本公司將於 2021 年第三季度末起恢復對總淨槓桿比率和利息保障比率的合規性測試。
- (2) 在暫停期間內，本公司須符合 500.0 百萬美元的最低流動資金契諾，並且將受其他有關其舉借能力以及作出受限制支付和投資的限制所規限。
- (3) 在暫停期間內，經修訂 A 定期貸款融通及經修訂循環信貸融通（定義見第二次經修訂信貸協議）的適用利率增至 LIBOR（LIBOR 下限為 0.75%）另加年利率 2.00%，而就經修訂循環信貸融通項下未動用承諾金額所應付的承諾費增至每年 0.35%。
- (4) 本公司可於暫停期間結束前選擇恢復修訂前的契諾及定價條款。
- (5) 自 2021 年 9 月 30 日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可自行選擇採用 2019 年首兩個季度以及 2019 年第四季度的綜合經調整 EBITDA（定義見第三次經修訂信貸協議）（「歷史 EBITDA」），而非採用 2020 年第四季度以及 2021 年首兩個季度的綜合經調整 EBITDA，以計算第三次經修訂信貸協議項下的財務契諾。只要是本公司採用歷史 EBITDA 以計算財務契諾，最低流動資金契諾以及暫停期間的定價條款將繼續生效。

### 第四次經修訂信貸協議 — 600.0 百萬美元增額 B 定期貸款融通

於 2020 年 5 月 7 日（「2020 年增額 B 定期貸款融通完成日」），本公司及其若干直接及間接持有的全資附屬公司與若干貸款人及財務機構訂立第四次經修訂信貸協議。第四次經修訂信貸協議訂立一筆本金總額 600.0 百萬美元的增額 B 定期貸款融通（「2020 年增額 B 定期貸款融通」）（於 2020 年 5 月 7 日由本公司若干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借入）。2020 年增額 B 定期貸款融通以原發行折讓按發行價格之 97.00% 發行。2020 年增額 B 定期貸款融通項下借入的所得款項用於(i)增加資產負債表現金（或用作一般企業用途及營運資金需要）及(ii)支付若干相關費用與開支。

### 利率及費用

2020 年增額 B 定期貸款融通項下的借款利息於 2020 年增額 B 定期貸款融通完成日起開始計息。根據 2020 年增額 B 定期貸款融通的條款，自 2020 年增額 B 定期貸款融通完成日起，應付利率定為 LIBOR 另加年利率 4.50%（LIBOR 下限為 1.00%）（或基準利率另加年利率 3.50%）。

### 攤銷及最後到期日

自 2020 年 9 月 30 日末的財政季度開始，2020 年增額 B 定期貸款融通規定預定季度付款等於該貸款融通原本本金額的 0.25%，而餘額於 2025 年 4 月 25 日到期及須予支付。

### 可選預付款項

倘本集團於 2021 年 5 月 7 日或之前預付全部或部分 2020 年增額 B 定期貸款融通，則本集團須就預付的 2020 年增額 B 定期貸款融通金額向貸款人支付「提前贖回」溢價。倘本集團於 2021 年 5 月 7 日後及於 2022 年 5 月 7 日或之前預付全部或部分 2020 年增額 B 定期貸款融通，則本集團須就預付的 2020 年增額 B 定期貸款融通本金總額的 1.00% 向貸款人支付費用。



### 最低流動資金契諾

2020年增額B定期貸款融通規定本集團須於2021年第三季度符合200.0百萬美元的最低流動資金契諾，該契諾其後下調至100.0百萬美元，直至2020年增額B定期貸款融通全數清償為止。

### 其他條款

除上文所述者外，2020年增額B定期貸款融通的其他條款與B定期貸款融通的條款一致。

本集團就發行2020年增額B定期貸款融通產生的借款費用及開支將於2020年增額B定期貸款融通期限內遞延及攤銷。

### 一般事項

於2020年3月31日及截至該日止三個月期間的財務及業務回顧已予刊發，旨在向股東、潛在投資者、貸款人、債券持有人及其他相關利益團體提供有關本集團表現的最新消息。

本公司股東、潛在投資者、貸款人、債券持有人及其他相關利益團體務請注意，本公告所載的所有數字是基於本集團的管理賬目而作出，有關管理賬目尚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計或審閱。編製本集團管理賬目時所應用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報告時所應用者貫徹一致。

本公司股東、潛在投資者、貸款人、債券持有人及其他相關利益團體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應審慎行事，如對自身投資狀況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彼等本身的專業顧問的意見。

承董事會命  
**Samsonite International S.A.**  
新秀丽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  
**Timothy Charles Parker**

香港，2020年5月14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 Kyle Francis Gendreau，非執行董事為 Timothy Charles Parker 及 Tom Korbas 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 Paul Kenneth Etchells、Jerome Squire Griffith、Keith Hamill、Bruce Hardy McLain (Hardy) 及葉鶯。